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半年报事前审查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其他（大额关联方借款未履行审议程序）	是
2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3	其他	其他（公司控股股东存在股份代持）	是
4	生产经营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大额关联方借款未履行审议程序

根据查阅报告期内公司银行流水情况，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李红伟在 2023 年 1-6 月为公司提供借款新增合计 57,121,332.80 元。上述关联交易公司未履行事前审议程序且未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已在事后补充披露，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被列为被失信执行人

具体情况如下：

失信被执 行人/失信	与公司的 关系	失信情况
---------------	------------	------

惩戒对象		
陈斌	实际控制人	<p>执行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1）沪 0115 民初 14099 号 立案时间：2021 年 5 月 27 日 案号：（2021）沪 0115 执 14569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p>
		<p>执行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1）沪 0115 民初 14095 号 立案时间：2021 年 6 月 24 日 案号：（2021）沪 0115 执 17218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p>
		<p>执行法院：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19）沪 0117 民初 10241 号 立案时间：2020 年 11 月 16 日 案号：（2020）沪 0117 执恢 373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p>
		<p>执行法院：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19）沪 0117 民初 6350 号 立案时间：2022 年 07 月 01 日 案号：（2022）沪 0117 执恢 101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p>

		<p>执行法院：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p> <p>执行依据文号：（2020）沪 0117 民初 3556 号</p> <p>立案时间：2020 年 8 月 14 日</p> <p>案号：（2020）沪 0117 执 6473 号</p> <p>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p> <p>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p>
中实投 （上海） 能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挂牌公司	<p>执行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p> <p>执行依据文号：（2021）沪 0115 民初 14095 号</p> <p>立案时间：2021 年 6 月 24 日</p> <p>案号：（2021）沪 0115 执 17218 号</p> <p>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p> <p>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p> <p>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支付申请人 4,100,000 元</p>
		<p>执行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p> <p>执行依据文号：（2021）沪 0115 民初 14099 号</p> <p>立案时间：2021 年 5 月 27 日</p> <p>案号：（2021）沪 0115 执 14569 号</p> <p>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p> <p>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p> <p>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支付申请人 400,000 元</p>
上海建抒 商务咨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p>执行法院：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p> <p>执行依据文号：（2019）沪 0117 民初 10241 号</p> <p>立案时间：2020 年 11 月 16 日</p> <p>案号：（2020）沪 0117 执恢 373 号</p> <p>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p> <p>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p>

		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执行法院：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19）沪 0117 民初 10241 号 立案时间：2019 年 10 月 11 日 案号：（2019）沪 0117 执 5841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执行法院：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1）沪 0117 民初 11815 号 立案时间：2023 年 4 月 3 日 案号：（2023）沪 0117 执恢 2348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股权回购款 370,000 元；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3、公司控股股东存在股份代持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裁判文书网、企查查信用报告后，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存在股份代持事项仍存在相关诉讼情况与诉讼风险，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涉及代持纠纷事项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4、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因实际控制人陈斌与叶虹借贷合同纠纷（2021）沪法执 0115 字第 17218 号，公司受连带关系，债权人申请强制执行，导致公司持有全资子公司上海涌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 5,000,000 股股权被冻结。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大额关联方借款未履行审议程序，反映出公司存在部分内控制度未有效执行、对关联方资金存在一定依赖，公司治理存在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对公司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存在股份代持事项，对公司声誉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已在密切关注股权纠纷事项的进展，积极推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相关问题进行解决。

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原因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斌的个人借贷事项，不会直接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会对公司声誉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在知悉上述事项后，积极督促公司及时补充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督导公司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及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8月18日